

高雄市 110 年度注意力不足過動症 (ADHD) 教育宣導講座(線上研習)實施計畫

110 年 9 月 27 日高市教特字第 11036964400 號函訂

壹、依據：

衛生福利部 110 年度「推動心理健康網計畫」暨高雄市政府心理健康促進及自殺防治會 109 年第 2 次會議決議事項（本府 109 年 8 月 17 日高市府衛社字第 10938239300 號函諒達）。

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幫助學校教師與家長認識 ADHD 學生的樣貌、診斷與治療。
- 二、提升學校教師與家長對 ADHD 學生之教室經營管理與教養策略，並積極協助 ADHD 學生的學習、輔導與生活適應。
- 三、增進學校教師與家長對於 ADHD 之正確認識與正向態度，俾利營造友善與支持的校園文化。

參、主辦單位：高雄市政府衛生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

肆、承辦單位：高雄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

伍、參加對象：對本議題有興趣之教師及家長，預估每場次 90 人。

陸、研習規劃及聯絡人資訊如下：

一、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，本次研習採線上視訊，研習時間如下：

- (一) 研習開放時間：110 年 10 月 2 日(星期六)上午 9 時至下午 12 時 30 分。
- (二) 研習網址與線上會議簽入代碼：將於報名審核通過後隨電子郵件寄送會議連結。
- (三) 線上研習注意事項：為確保線上研習進行的品質，請簽入會議後關閉鏡頭與麥克風，並注意訊息處的簽到與問卷回饋之表單連結，研習時數將依上述表單之回覆予以核發。

二、聯絡人：

高雄市政府衛生局社區心衛中心約僱心理人員陳文嘉，電話(07)713-4000 分機 5414。

柒、報名方式及錄取通知：

- 一、即日起至 110 年 10 月 1 日(星期五)中午 12 時止，請至「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」(路徑：<http://special.moe.gov.tw/study.php>/研習報名/縣市教育局特教研習活動/開啟查詢。請點選：高雄市、主管機關委辦研習、高雄市教育局、110 學年度、關鍵字「注意力不足過動症」、「ADHD」)線上報名。

二、錄取名單於 110 年 10 月 1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3 時後公告於「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」，請逕自上網查詢。

捌、研習時數：

一、全程參與者，核發研習時數 4 小時。

二、為配合研習系統登錄期限規定，請學員務請於研習完畢後第 2 週期間（7 至 14 天內）自行上網查詢研習時數登錄結果，若有疑問請於研習結束後 5 天內洽詢本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教育推廣組李湘晴教師，電話（07）262-4900 分機 19。

玖、差勤方式：

全程參與本次研習之本局所屬學校教師及工作人員，請所屬單位准予公假（課務自理）登記，並得依規定於 1 年內覈實補休（課務自理）。

拾、研習經費：

由衛生福利部 110 年度「推動心理健康網計畫」經費項下支應。

拾壹、本計畫陳報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拾貳、研習課程表：

高雄市 110 年度注意力不足過動症（ADHD）教育宣導講座(線上研習)課程表

110 年 10 月 2 日(星期六)		
時間	主 題	主 持／主 講
08：50—09：00	報到	本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、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社區心衛中心
09：00—09：10	開幕	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社區心衛中心蔡股長雅璿
09：10—10：40	認識注意力不足過動症(ADHD) 學生的樣貌、診斷與治療	高雄長庚紀念醫院 兒童心智科 蔡景淑科主任
10：40—10：50	中場休息	
10：50—12：30	注意力不足過動症（ADHD）的 教室經營管理與教養策略建議	高雄長庚紀念醫院 兒童心智科 蔡知圃臨床心理師
12：30	賦 歸	